

## ◆就业创业

**【概述】** 石渠县人社部门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稳就业攻坚行动，围绕减负、稳岗、扩就业，稳定就业总量，改善就业服务，提升就业质量，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确保全县就业局势总体稳定。2020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50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0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人，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2%以内。

**【就业帮扶】** 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特别是针对雅砻江上游深度贫困乡镇193名贫困劳动力开展就业援助专项活动，其中，100名贫困劳动力通过公益性岗位实现就业，93名在村合作社和建筑工地就业。依托大型就业扶贫专项招聘会、省内对口援助帮扶和东西部劳务协作单位对接劳务输出实现转移就业32人次。

**【就业培训】** 立足就业意愿、就业能力、培训需求扎实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20年，开展技能培训20期，参训1424人次，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865人次，有效提升牧民群众中式烹饪、美发技能、唐卡绘画、民族歌舞、种植养殖、石刻、摩托车修理、缝纫等技能，不断提升贫困群众自我“造血”功能，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基本实现每户1人就业的目标。持续开展好“控辍保学”技能培训工作，全年开展控辍保学技能培训2期，参训76人次。

## ◆社会保险

**【概述】** 2020年，石渠县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参保人数达7.43万人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2%，基本实现社会保险“应保尽保”目标；落实9532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障待遇，完成率达103%，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1267万元；完成22361名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困难群众每人每年100元的代缴工作。

**【企业保险减免】** 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持续推进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持续推进降费率政策落实，助推县域经济发展，根据《四川省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实施办法》文件要求，2020年，为49个参保企业，减免养老保险费235万元、工伤保险费10.6万元、失业保险费11.2万元。

**【农民工工作】** 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宗旨，以规范劳动力市场秩序、查处各类劳动违法案件为突破口，积极工作，奋发进取，不断加强对各用人单位监管力度，严厉打击侵害农民工合法权益的行为，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严格实施保证金制度，2020年，全县72个在建项目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480万元；全年受理农民工工资信访案件62起，涉及农民工400余人，涉及拖欠金额1120万元余，截至年末共处理53起，追回农民工工资980余万元；加强《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深入施工现场开展宣传活动10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现场解答咨询群众问题800余个。